

汽车统计分类介绍



目 录

一

协会统计分类介绍

二

行业有关统计分类介绍

一

协会统计分类介绍

1、汽车整车统计旧分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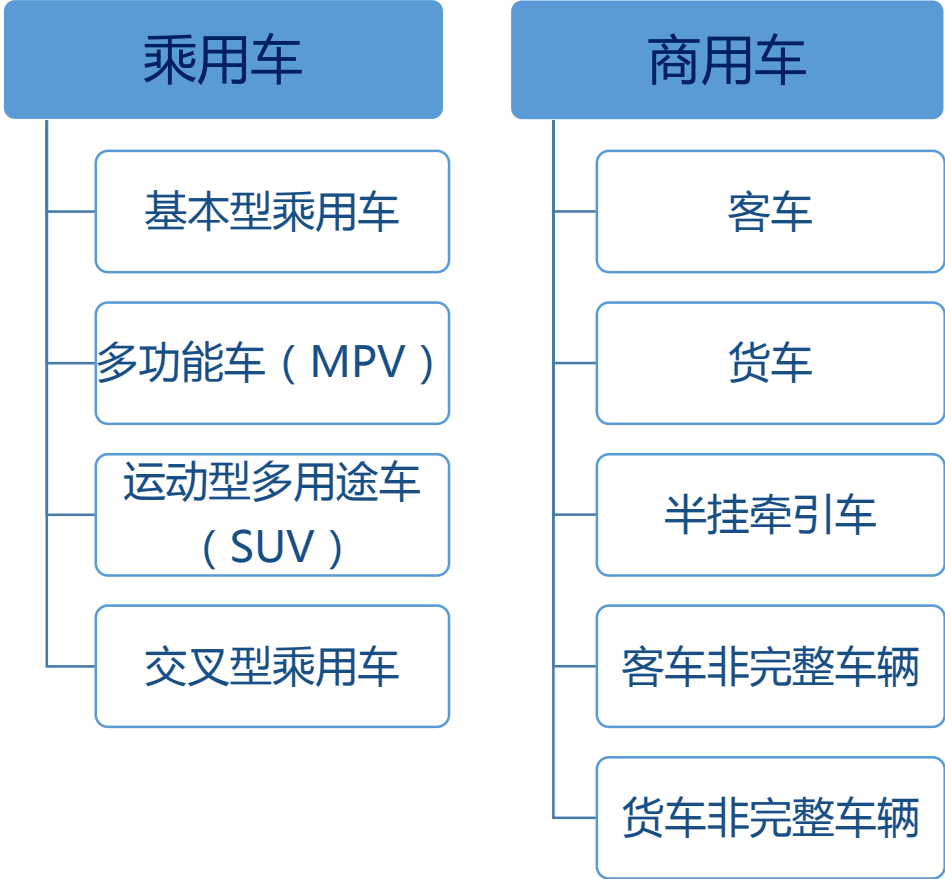
- ◆ 2005年之前，我会的统计分类标准是依照GB/T3730.1-88进行划分的
- ◆ 分为轿车、载货车和客车三大类
- ◆ 轿车按照排量、载货车按照总质量、客车按照长度划分

2、汽车整车统计新分类

- ◆ 参考[GB/T3730.1-2001](#)和[GB/T15089-2001](#)两个国家标准，并结合旧分类；
- ◆ 在大的分类上基本与国际较为通行的称谓一致，分为乘用车和商用车两大类；
- ◆ 由于各国在车型细分上没有统一的标准，因此对于乘用车和商用车之下的细分类是按照我国自身的特点进行划分的；
- ◆ 2002-2003年制定，2004年试行，2005年全行业实施。

2、汽车整车统计新分类

2.1 新分类标准示意图



- 1、在乘用车中又按照排量、燃料类型、变速箱类型、箱门进行细分；
- 2、商用车客车类又按照长度、燃料类型、用途进行细分，货车类按照总质量、燃料类型和用途进行细分，半挂牵引车按照准拖挂总质量、燃料类型细分；
- 3、皮卡未在分类中显示，统计工作中单独统计。

2、汽车整车统计新分类

2.2 汽车整车统计新分类修订

- ◆ 2014根据行业企业意见修订；
- ◆ 在货车分类中增加“自卸汽车”分类，取消“其他货车”分类；
- ◆ 将客车非完整车辆和货车非完整车辆进行细化，客车非完整车辆按照客车整车；用途分类进行细化，货车非完整车辆按照货车整车用途分类进行细化；
- ◆ 对所有车型按照燃料类型进行细化，主要增加新能源汽车和替代燃料汽车分类。

3、汽车统计分类标准修订计划

- ◆ 政府部门对汽车管理的变化需要，车型分类有一定的变动；
- ◆ 重点对客车和货车的分类改革；
- ◆ 对改装车进行分类探讨（ GB/T 17350-2009分类落后 ）；
- ◆ 对汽车零部件增加智能网联、新能源等零部件的分类。

二

行业有关统计分类介绍

1、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2017版 ）

代码				类别名称	说明
门类	大类	中类	小类		
C	36			汽车制造业	
		361		汽车整车制造	
			3611	汽柴油车整车制造	指由传统燃料动力装置驱动，具有四个以上车轮的非轨道、无架线的车辆并主要用于载送人员和（或）货物、牵引输送人员和（或）货物的车辆制造
			3612	新能源车整车制造	指采用新型动力系统，完全或主要依靠新型能源驱动的汽车，包括插电式混合动力（含增程式）汽车、纯电动汽车和燃料电池电动汽车等
		362	3620	汽车用发动机制造	
		363	3630	改装汽车制造	指利用外购汽车底盘改装各类汽车的制造
		364	3640	低速汽车制造	指最高时速限制在规定范围内的农用三轮或四轮等载货汽车的制造
		365	3650	电车制造	指以电作为动力，以屏板或可控硅方式控制的城市内交通工具和专用交通工具的制造
		366	3660	汽车车身、挂车制造	指其设计和技术特性需由汽车牵引，才能正常行驶的一种无动力的道路车辆的制造
		367	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指机动车辆及其车身的各种零配件的制造

2、新产业新业态新商业模式统计分类（2018）

大类	中类	小类	名称	说明
02	0212		新能源汽车及相关设备制造	
		021201	新能源汽车整车制造	指制造采用新型动力系统、完全或主要依靠新型能源驱动的汽车，包括纯电动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含增程式）汽车、燃料电池汽车，涵盖乘用车、商用车、专用车等
		021202	电机、发动机制造	指制造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用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和制造新能源汽车中将电能转换为机械能的相关装置，包括永磁同步电机、交流异步电机、开关磁阻电机、电机永磁材料、专用硅钢片以及电机控制器（IGBT、膜电容等）
		021203	新能源汽车储能装置制造	指制造为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提供能量的相关装置，包括镍氢电池、锂离子电池、燃料电池、超级电容等各类储能装置及其管理系统等
		021204	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配件制造	指制造新能源汽车中除电池、电机外，制动能量回收系统、电动空调、电动转向器、电动制动器、车内高压连接器等零部件
		021205	供能装置制造	指制造为新能源汽车提供电能、氢能等相关装置，包括制氢装置、加氢装置、充电桩等
		021206	试验装置制造	指为制造新能源汽车整车、储能装置、电动机、电机以及控制器等进行测试试验的装置
		021207	电控系统制造	指新能源汽车车辆行使中的主要执行结构，包含电池管理系统（BMS）、整车控制器（VCU）、电机控制器（MCU）等制造
		021208	智能网联传感及决策控制器制造	指为新能源汽车提供自动驾驶等智能化技术的传感设备及决策控制器，包括车载摄像头总成、毫米波雷达总成、超声波雷达总成、激光雷达总成、域控制器总成等制造
		021209		

3、国家统计局现行产品分类

3705 汽车

乘用车

客车

载货汽车

半挂牵引汽车

汽车底盘

细分基本与行业分类一致

4、公安部分类（《机动车类型术语和定义》GA802-2016）

- ◆ 按规格分为三大类，分别为载客汽车、载货汽车和专项作业车

载客汽车：

大型客车：车长大于等于6米或者乘坐人数大于等于20人的载客汽车

中型客车：车长小于6米且乘坐人数为（10~19）人的载客汽车

小型客车：车长小于6米且乘坐人数小于等于9人的载客汽车，但不包括微型载客汽车

微型客车：车长小于等于3.5米且发动机气缸总排量小于等于 1000 mL 的载客汽车

载货汽车：

重型货车：最大允许总质量（以下简称“总质量”）大于等于 12000kg的载货汽车

中型货车：车长大于等于6000mm 或者总质量大于等于4500kg且小于 12000kg的载货汽车，

轻型货车：车长小于6000mm 且总质量小于4500kg的载货汽车，但不包括微型载货汽车和低速货车

微型货车：车长小于等于 3500mm且总质量小于等于 1800kg的载货汽车

- ◆ 按结构：载客汽车、载货汽车、专项作业车后列举了普通客车、双层客车、卧铺客车、铰接客车、轿车、面包车等
- ◆ 按使用性质分为营运、非营运、运送学生

5、海关分类（《商品名称及编码协调制度》（简称“协调制度”或HS））

- ◆ 分为半挂车用的公路牵引车、客车、轿车、越野车、小型客车、自卸车、货车、专用汽车、汽车底盘
- ◆ 客车按照座位数分为大型客车、中轻型客车和小型客车。
大客车（ $30 \leq \text{座位}$ ）；中轻型客车（ $10 \leq \text{座位} \leq 29$ 座）；小型客车（ $\text{座位} \leq 9$ ）
- ◆ 轿车、越野车、和小型客车按照排量分为七档。
 $\text{排量} \leq 1$ 升、 $1 \text{升} < \text{排量} \leq 1.5$ 升、 $1.5 \text{升} < \text{排量} \leq 2$ 升、 $2 \text{升} < \text{排量} \leq 2.5$ 升、 $2.5 \text{升} < \text{排量} \leq 3$ 升
 $3 \text{升} < \text{排量} \leq 3.5$ 升、 $3.5 \text{升} < \text{排量} \leq 4$ 升、 $4 \text{升} < \text{排量}$
- ◆ 柴油载货车按照总质量分为四类。
 $\text{总重} \leq 5$ 吨、 $5 \text{吨} < \text{总重} \leq 14$ 吨、 $14 \text{吨} < \text{总重} \leq 20$ 吨、 $20 \text{吨} < \text{总重}$ ；
- ◆ 汽油载货车按照总质量分为三类。
 $\text{总重} \leq 5$ 吨、 $5 \text{吨} < \text{总重} \leq 8$ 吨、 $8 \text{吨} < \text{总重}$
- ◆ 其他类型的车辆没有再细分。

6、交通部分类

◆ 营运客车（《营运客车类型划分及等级评定》JT/T 325-2018）

按类型划分为客车和乘用车，乘用车不分类。

客车按类型分为：特大型（ $13.7 \geq \text{米} > 12$ ）；大型（ $12 \geq \text{米} > 9$ ）；中型（ $9 \geq \text{米} > 6$ ）；小型（ $6 \geq \text{米}$ ）

按等级划分，客车在特大型、大型、中型、小型中分别划分普通、中级、高一、高二、高三；

乘用车分为高级、中级

◆ 公共汽车（JT/T 888—2014）

按类型分为：特大型，包括双层客车（ $13.7 \geq \text{米} > 10$ ）和单层客车(含铰接车)（ $18 \geq \text{米} > 12$ ）；

大型（ $12 \geq \text{米} > 10$ ）；中型（ $10 \geq \text{米} > 7$ ）；小型（ $7 \geq \text{米} > 4.5$ ）

按等级划分为特大型、大型、中型、小型，各类型中分别划分普通、中级、高一、高二。

6、交通部分类

◆ 收费公路车辆（《收费公路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行业标准（JT/T 489-2019））

交通部关于收费公路车辆的分类在新的行业标准中分为3类。具体包括：

✓ 客车

1类客车（微型、小型，座位数 ≤ 9 座，车长小于6米），摩托车按1类客车收费；

2类客车（中型，10座~19座，车长小于6米）；

3类客车（大型，不大于39座，车长不小于6米）；

4类客车（大型，座位数 ≥ 40 座，车长不小于6米）；

6、交通部分类

◆ 收费公路车辆（ 《收费公路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行业标准（ JT/T 489-2019 ） ）

✓ 货车

类别	总轴数（含悬浮轴）	车长和最大允许总质量
1类货车	2	车长小于6米且最大允许总质量小于4.5t
2类货车	2	车长不小于6000米或最大允许总质量不小于4.5t
3类货车	3	-
4类货车	4	
5类货车	5	
6类货车	6	

超过6轴的货车，根据车辆总轴数按照超限运输车辆执行。

6、交通部分类

◆ 收费公路车辆（ 《收费公路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行业标准（ JT/T 489-2019 ） ）

✓ 专项作业车

类别	总轴数（含悬浮轴）	车长和最大允许总质量
1类专项作业车	2	车长小于6米且最大允许总质量小于4.5t
2类专项作业车	2	车长不小于6000米或最大允许总质量不小于4.5t
3类专项作业车	3	-
4类专项作业车	4	
5类专项作业车	5	
6类专项作业车	≥6	

7、乘用车联席会分类

- ◆ 乘用车分为轿车、SUV、MPV、交叉型；
- ◆ 又分为广义乘用车（轿车、SUV、MPV、交叉型）和狭义乘用车（轿车、SUV、MPV）
- ◆ 按照A、B、C、D分类，但不常用

德国大众在开始推广它的平台战略的时候，他们将车型平台按照大小和定位，分成A00级、A0级、A级、B级、C级、D级六个级别。按照德国汽车分级标准，A级（包括A0、A00）车是指小型乘用车；B级车是中档乘用车；C级车是高档乘用车；而D级车指的则是豪华乘用车，其等级划分主要依据轴距、排量、重量等参数。

8、世界汽车组织（OICA）统计分类

OICA指标名称	CAAM对应分类
CAR PRODUCTION（乘用车）	乘用车
LIGHT COMMERCIAL VEHICLE PRODUCTION（轻型商用车）* UNTIL...3,5...TONS (GVW)（车辆总重≤3.5吨）	轻型客车、3.5吨以下的货车
HEAVY COMMERCIAL VEHICLE PRODUCTION（重型商用车） FROM...3,5...TONS (GVW)（车辆总重>3.5吨）	半挂牵引车、3.5吨以上的货车
HEAVY BUS PRODUCTION（大型客车） FROM...3,5...TONS (GVW)（车辆总重>3.5吨）	大、中型客车